

# 运河的黄昏(外一首)

石莹

水底纠结的藤蔓  
让光的折射充满意义。“我看到  
存在的两面性，而语言的呈现往往只有一种”

步履蹒跚的老人从我面前经过  
他把手杖递过来  
并在旁边的鹅卵石上坐下：“我们走在  
同一条路上”

——我看见皱纹在生长，从他的面颊  
开始蔓延  
逐渐爬满河流的两岸

“我们无法逃离一场必然到来的风暴”

远和近作为生活的正反面  
更多的时候  
我们只能选择放下裤腿，接受时间的洗涤

波纹细致而又绵密，仿佛编织很久的面纱  
我撩开它们——  
伸手触摸波涛下的暗纹，光阴  
长着一张真实的脸

## 摇摆的车挂

春风在车厢里回旋  
我听见，词语在舌尖上翻出绳结  
317国道有属于它的缠绕与虔诚。现在，横跨  
山谷的彩虹系在公路桥身上

我们穿越其中——

“你听，山风念出的经文，是我  
许下的誓言”  
山坡上的马尾松抖落生活繁琐的纠缠

“为了再一次遇见，我们翻山越岭”  
松涛淹没了我们。  
系在后视镜上的金刚钻，垂钓时间  
的小溪和山林

——我们从山脉的另一头游出来  
披挂着闪烁的鱼鳞



石莹，“80后”，出生于四川省古蔺县，成都文学院签约作家。曾在《诗刊》《青年文学》《当代·诗歌》《星星》《江南诗》《草堂》《扬子江诗刊》等刊物发表诗作，出版诗集《月光梯子》。曾参加第三届全国青年散文诗人笔会。获首届观音山“生态文学奖”等。



# 梦旅人

崔健

崔健，1985年生，《天津文学》杂志副主编。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，曾获第17、18届百花文学奖编辑奖，2020年度“中国作家出版集团·全国文学报刊联盟”新锐文学编辑奖。评论文章见于《文艺报》《文汇报》《西湖》等



外，或许是被什么事情给绊住了，或许是生了一场大病。时间越长，我越觉得坐立不安。

一切应该早有预兆，或许是我没有察觉。我曾经有过一次分手，那是很久之前的事了，从S市返回T市之前，他突然消失不见，整整一天后才又出现。在那之后，我找不到我一直喂养的那只橘色猫咪了，我每天徘徊在屋外的空地上，不停地呼唤它，它却不知去向。我曾经怀疑是他赶走了它，他从一开始就不喜欢它。他说，一只流浪猫而已，你何必这么在意？

最近几日，我记忆变得摇摆不定。他给我买的戒指丢了，戒指太大了，他像所有不细心的男朋友一样，在这么大的事情上也犯糊涂。我还找不到他的照片，一张都没有了，我想可能是手机内存太小了，于是就自动清理了；我想电脑里应该还存着，但奇怪的是，电脑里也没有了，合影照片也只剩我一人了。他仿佛从未出现过。

窗外渐渐能看到一马平川的平原，我想起一年前跟他一起回S市的情景，也是这样的绿皮火车，也是硬座。那时候是为了有更长的时间醒着，看着对方，好好享受旅途的时光。他坐在中间，我坐在靠窗，实在太困了，我就把头枕在他腿上，安心睡过去。醒过来的时候，窗外是金黄大地。他说我每次回家都坐这趟火车，就是为了好好看看窗外，多美啊你看。

我哭起来，想起那些过去的事。再看窗外，一片灰黄，和我记忆中完全不同。火车缓慢驶过，枯树的枝丫我能一分辨，突兀冲天。天空也是灰黄，阴暗晦晦。

凸嘴女孩戴好口罩坐到我面前。姐

姐，你怎么了？

我抬眼看她，我感到皮肤上还挂着泪珠，因为哭得时间太久，眼皮沉沉的。我摇摇头。

谁也没力气让你这么难过。我盯着她，很难相信这句话是从一个小女孩口中说出来的。我忽然生出错觉，想起他小十岁的妹妹，在电话里甜甜地喊我嫂子的场景。她给我寄她自己织的毛线帽、手套和自己腌的泡菜。她是不是就是这般的年纪？可是她是凸嘴吗？我记不清了。

我开头便问，你多大了？是S市人吗？你叫什么名字？

这次轮到她警觉起来，她把手里剥了半瓣的橘子握紧了，直勾勾地看着我，小凸嘴巴闭得紧紧的。

这时候电话响起来了，我俩都吓了一跳。不是他，是母亲，她不知我出门，或许去我那里寻不到人，便打电话过来。但我不能对她。女孩恢复剥橘子的动作，她用眼睛示意我快接。

喂，妈。嗯，嗯……没事，没事。

我挺好的，您别担心……我出门两天，过几天就回了。

我很好，他也挺好的。

……挂了电话，我默默流泪，女孩就那样安静地坐着看我。我抬起头的时候，居然分辨不出那是一种什么神情，无悲无喜，却有很深的东西在里面。她把剥掉的橘子皮放在小桌上，隐隐有橘子香透过口罩钻进来。

车行了半天，接近黄昏，天色终于暗下来，车速似乎也慢了。车厢里为数不多的人陆陆续续都下去了，奇怪的是也没再有人上来。乘务员也不大过来，这里似乎只有我了，还有那个女孩。我脱了鞋子，头朝外枕在书包上，那微弱的失去颜色的光照进来，正好照在我的脸上。我的身体因为失去了支撑的力量，好像没有一丝热气。我在发抖。光不知为何，在我的眼皮上变成五彩的马赛克，一块一块的，拼接在一起，我的眼前正亮起一盏霓虹灯。我越发昏沉，感觉又枕在了那人的膝上，他摸着我的头说，是不是发烧了？他用手抚摸着我的额头，俯身轻轻吻了我的额头。

我问他，你的家在哪？

他说，一幢红顶白身的房子，门前有一棵很瘦的树，叶子是细长针状的。

我说，我能认出那棵树，我抱着一只橘色的猫咪，站在那棵树下等你。

他说，别等我了，我不爱你了……

我睁开眼睛的时候，天已经全黑了，车厢里还亮着几盏小灯。我的身上有一件来历不明的外套，一件瘦瘦小小的女式外衣。眼睛更肿了，我几乎睁不开眼。我猛然翻身起来，手机压在身下，除了一条天气提醒，没有别的信息。肚子开始叫，这么长时间，第一次有了饥饿的感觉，出门太匆忙，没有任何准备，乘务员大概也休息了。女孩不知什么时候端着一盒方便面送到我眼前，热水或许过于烫了，她龇牙咧嘴地勉强放桌上，车身一晃，汤汁洒出来一点。她害羞地笑了。她长得真漂亮，像一只在大自然里无忧无虑生长起来的小兽。她看着我狼吞虎咽地把一碗滚烫的面条吃光，然后满意地回座，又掏了几个橘子给我。

熄灯了。车厢的里与外融为一体，只有应急绿色通道的指示灯还亮着。又给他打了十几个电话，手机终于要没电了。火车慢慢接近他的家乡，可我却感受不到他的存在。我离他越来越远了呀。我在彻底的黑暗中嚎啕起来，哭声与火车撞击铁轨的声音原来是那么相配。它贴着火车的身子，响透黑夜，我也变成了一只野兽。而她始终坐在对面，那样静静地看着我。透过细密的泪水，我看到她晶莹的眼睛。

夜晚的西北，凄厉地冷起来。我不知道什么时候蜷缩着睡着了，也不知什么时候，她竟和我一同钻在那窄小的外套下面。她盘卷着娇小的身躯，平缓地呼吸着。我的手慢慢寻她的头发，软软暖暖，她的鼻子轻轻颤动，我摸到了细微的皱褶。她原来像一只软糯的猫咪啊！她小小的身躯，有那么多的温暖，那么有力气，足以让我支撑下去。就像在S市的那一夜，他没有回来，我与我的猫咪就是这样相拥而眠。

这一夜我居然没有再梦到他。

天亮的时候，乘务员过来叫醒我，示意我再有30分钟便到S市了。我迷惑着起身，想起睡在身边的女孩，她已不见踪影。外套、橘子、凸嘴巴和尖耳朵，全都不见了。我问乘务员她的去向，乘务员一脸茫然。

到达S市的时间很准。出了火车站，我只是茫然地一路向北，并不知应当去向哪里，但直觉告诉我，无论去哪里，都可以抵达。走了不多时候，那棵瘦瘦的树便出现了，多年前失踪的橘色猫咪在那棵树下摇着尾巴晒太阳，似在等我。那时天光正亮，我在光中站了一会儿，只站了一小会儿，便抱起它朝回去的路走了。

## 主题词写作——

# 远行人

# 不负远行人

丁小宁

丁小宁，1993年12月生于黑龙江大庆，同济大学艺术硕士。小说发表于《收获》《十月》等，获第十三届“茅台杯”《小说选刊》年度大奖·新锐作家奖、第三届京师·牛津“完美世界”青年文学之星期刊组银奖



走，聊多了，就露馅了。她问我，有事吗？我说，没什么事。刘丽梅有些尴尬地笑笑，捋了捋头发，起身说，我该走了。

我说，我也该走了。我故意让她先走，我的走路姿势遗传了我爸，我怕走在她前面，她会认出我。当然，我爸走路的样子，也许她早就认不得了。

刘丽梅又往更衣室走了，我跟在她身后。我们换下澡堂的一次性汗蒸服，更衣室的柜子分为三排，上中下，我在最下排，她的在中间，也许是缘分，我们的柜子挨得很近。刘丽梅已经穿好了内衣，原本她背对着我，现在她放松下来，面对着我。以往在更衣室，我也习惯背对着人，但此刻，我面

对刘丽梅，脱衣服，穿衣服，擦身体。我无法背对她，我后背上块胎记，我总怀疑，它是在我妈妈子宫里撞出来的，即便我懂科学，知道这很荒唐，但我还是觉得，它有着我妈的气息。我不想让刘丽梅嗅到我妈的气息。

既然是面对面，目光难免撞在一起。刘丽梅看着我，你的肚子，真好。再看我的。她指了指小腹的疤。

我知道，这是剖腹产的疤，我妈身上也有个这样的疤，那个年代流行竖切，刀口很长，针缝得也粗糙，时间久了，疤就变成暗红色了。突然，我想到刘丽梅的暗红色发绳。

我看了她的手腕，姐，你的发绳呢？她没反应过来，什么发绳？没等我回答，她哎呀了一声，怎么没了？

那一定是刘丽梅，即便是在澡堂，即便她正洗着头，五官略显狰狞，但她一定是刘丽梅。小时候我家有个对联，上联夫妻恩爱，下联子孙满堂，没横批，那会儿家里总飘来刘丽梅这三个字，我刚学会写字，为了炫技，找了张红纸，郑重地写上了刘丽梅三个字，又郑重地把对联贴在了防盗门上。从那以后，在我家，刘丽梅三个字便不再飘荡，又过了几年，我成年了，刘丽梅这三个字有起死回生之势，直到我30岁了，爸妈也老了，刘丽梅这三个字才终于消停，不再飘荡。

刘丽梅洗完头了，五官不再狰狞，我更确定了，她就是刘丽梅，刘丽梅是我爸的初恋，这样一来，我和刘丽梅好像也有了关系，但具体是什么关系，说不清楚，总之，我和刘丽梅有那么点关系的。既然有关系，又是初次见面，我总该礼貌一些，所以，我尽可能只偷看她脖子以上的部位。

刘丽梅和我妈同龄，不得不说，她比我妈保养得好，我妈脸上早就有了色斑，而刘丽梅，她不仅没有色斑，皮肤还挺白，比我妈白，好像也比我白。很快，沐浴液的泡沫就把刘丽梅的身体包裹住了，像穿了衣服，这样一来，她就不是光着的了，我也不再用假装礼貌。我看着她的身子，这具身体，如果非要我说，也是可以，光从墙上的通风口斜射下来，照着全身雪白的刘丽梅，显得她格外神圣。我心里有点儿不舒服，我觉得她不该是神圣的。

刘丽梅往更衣室走了，我跟在她身后，这家澡堂不光有淋浴区，还有汗蒸区。按我们这儿的习惯，洗完澡通常会去汗蒸，尤其是女人。刘丽梅把衣服穿上了，她在吹头发，为了近距离观察她，我也去吹了头发。我故意调成冷风，风力开到最大，刘丽梅坐在我右边，我用右手拿着吹风机，为了让冷风尽可能吹到她，故意用头发遮住半边脸，装作看不清出口。我得逞了，刘丽梅的胳膊起了鸡皮疙瘩，顺着鸡皮疙瘩，我看到了她手腕上的发绳，里头是黄皮筋，外面是暗红色的毛线，一看就是自己缠的。我妈也喜欢自己缠，碰巧，我妈也喜欢缠暗红色的。算了，我关掉了吹风机。

刘丽梅往汗蒸区走了，我跟在她身后。汗蒸区都是包间，刘丽梅进了“梅花”包间，我跟着她进去了。这些包间都没有门，只在门框那儿挂了个半人高的浅色麻布帘子，“梅花”间只有我和刘丽梅，我坐在靠门的位置，头朝右，假装透过门帘下面的空隙欣赏外面的盆栽。我时不时把头往左扭一扭，假装在活动颈椎，每扭一下，就趁机看一眼刘丽梅。她盘坐着，闭着眼睛，双手搭在膝盖上。我拿出手机，偷拍她，细看照片，她的脸上其实也是有色斑的，黑发是染的，发根有很多都白了，嘴角起了个小疱疹。她的脚趾挺长，足弓很低，看着像扁平足，我爸说过，他当年总和刘丽梅一起游泳，他们住在海边，但不在海里游，只在野池子里游。也许是因为刘丽梅和鸭子都是扁平足，鸭子当然不能去海里游，只能在野池子里游。此刻的刘丽梅，倒还真像一只在池子里游累后漂着的鸭子。

我盯着鸭子，突然就觉得没意思了，穿衣服的和不穿衣服的刘丽梅我都见过了，更何况我和她都是女人，这样一来，我对她的身体失去了兴趣。但是，我对她的声音还是有兴趣的，我还从未听过她的声音。澡堂建议汗蒸不宜超过15分钟，从进来到现在，眼看就到15分钟了，到了15分钟，刘丽梅也许就走了，这一走，我也许就见她不到了。我不得不说些什么了。

我说，你好。刘丽梅的眼睛还闭着，我凑近她，又说，你好。她的眼睛睁开了，说，啊？你好。这就是刘丽梅的声音了，不算好听，也不算难听。按理说，听过她的声音，我就可以走了。再不